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s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7)

###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威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全文，乃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季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相關要求。本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適當時候寄交本公司股東，並可於GEM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vision-holdings.com.hk內查閱。

承董事會命  
威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高銑印先生

香港，2020年11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高銑印先生、高文灝先生及鍾嘉榮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杜景仁先生、郭志堅先生及陳劍榮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全體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或本公告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vision-holdings.com.hk](http://www.vision-holdings.com.hk)刊登。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威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 目錄

公司資料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其他資料	19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高銑印先生(主席)  
高文灝先生  
鍾嘉榮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景仁先生  
郭志堅先生  
陳劍樂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陳劍樂先生(主席)  
杜景仁先生  
郭志堅先生

## 薪酬委員會

杜景仁先生(主席)  
陳劍樂先生  
郭志堅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高銑印先生(主席)  
陳劍樂先生  
杜景仁先生

## 公司秘書

談俊緯先生

## 合規主管

鍾嘉榮先生

## 授權代表(就 GEM 上市規則而言)

鍾嘉榮先生  
談俊緯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長沙灣  
大南西街 1002-1008 號  
華匯廣場 3 樓

## 開曼群島的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 合規顧問

智富融資有限公司

## 本公司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繆氏律師事務所(與漢坤律師事務所聯營)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核數師

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 股份代號

8107

## 公司網站

[www.vision-holdings.com.hk](http://www.vision-holdings.com.hk)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2019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b>40,223</b>	24,527	<b>81,237</b>	67,055
銷售成本		<b>(35,131)</b>	(17,640)	<b>(69,937)</b>	(51,246)
毛利		<b>5,092</b>	6,887	<b>11,300</b>	15,809
其他收入	4	<b>262</b>	94	<b>816</b>	439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b>90</b>	(470)	<b>(118)</b>	(527)
銷售及分銷開支		<b>(1,678)</b>	(2,190)	<b>(4,168)</b>	(5,647)
行政開支		<b>(2,526)</b>	(1,694)	<b>(6,630)</b>	(6,589)
財務成本		<b>(142)</b>	(173)	<b>(405)</b>	(357)
除稅前溢利		<b>1,098</b>	2,454	<b>795</b>	3,128
所得稅開支	6	<b>(173)</b>	(485)	<b>(229)</b>	(660)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7	<b>925</b>	1,969	<b>566</b>	2,468
			(經重列)		(經重列)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b>0.93</b>	1.97	<b>0.57</b>	2.47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10,000	38,444	(103,262)	(7,252)	144,422	82,35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2,468	2,468
2018年末期股息	-	-	-	-	(13,000)	(13,000)
2019年中期股息	-	-	-	-	(10,000)	(10,000)
於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0,000	38,444	(103,262)	(7,252)	123,890	61,820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b>10,000</b>	<b>38,444</b>	<b>(103,262)</b>	<b>(7,252)</b>	<b>124,565</b>	<b>62,495</b>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566	566
2019年末期股息	-	-	-	-	(7,500)	(7,500)
於202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b>10,000</b>	<b>38,444</b>	<b>(103,262)</b>	<b>(7,252)</b>	<b>117,631</b>	<b>55,561</b>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1. 一般資料

威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1月19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2018年5月4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Metro Vanguard Limited(「Metro Vanguar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Metro Vanguard的最終控制方為高銑印先生(「高先生」或「控股股東」)，亦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本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披露。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銷售服裝產品以及向客戶提供供應鏈管理(「供應鏈管理」)；及(ii)銷售建築材料。

根據本公司於2020年8月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實行股份合併，於2020年8月5日生效，按本公司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獲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合併股份的基準實行，合併股份彼此間將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股份合併完成後，本公司股本包括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合併股份。

##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GEM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美元(「美元」)不同。董事認為，以港元呈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較為合適，乃由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編製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惟採納下文所述於2020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於本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該等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將不會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指本集團(i)向客戶銷售服裝產品及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及(ii)銷售建築材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

### 收益確認時間及收益分類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某個時間點及短期合約確認：				
向客戶銷售服裝產品及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以及建築材料	<b>40,223</b>	24,527	<b>81,237</b>	67,055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i)歐洲的服裝採購代理、時裝店及大型百貨公司；及(ii)柬埔寨的建築材料採購代理。

下表列載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服裝產品	<b>31,819</b>	24,527	<b>70,077</b>	67,055
建築材料	<b>8,404</b>	–	<b>11,160</b>	–
總計	<b>40,223</b>	24,527	<b>81,237</b>	67,055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主要位於香港。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主要來自德國、香港、柬埔寨、法國、瑞士及奧地利的客戶。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德國	19,269	16,340	49,088	49,535
香港	11,183	326	11,183	326
柬埔寨	8,404	-	11,160	-
法國	-	4,715	5,107	10,337
瑞士	1,367	719	2,489	2,764
奧地利	-	2,427	2,210	4,093
總計	40,223	24,527	81,237	67,055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 A	1,837	5,339	20,181	24,950
客戶 B	10,635	8,633	16,772	16,342
客戶 C	11,183	#	11,183	#
客戶 D	4,685	#	6,721	#
客戶 E	#	*	5,107	7,907

\* 相關收益佔本集團收益不超過10%。

# 於相應期間並無相關客戶應佔收益。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續)

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詳情如下:

	於9月30日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28,155	29,334
德國	6,833	7,833
總計	34,988	37,167

## 4.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樣品銷售收入	19	91	329	423
其他	243	3	487	16
總計	262	94	816	439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外匯(虧損)/ 收益淨額	225	(470)	17	(527)
壞賬	(135)	-	(135)	-
總計	90	(470)	(118)	(527)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	154	478	206	638
遞延稅項	19	7	23	22
總計	173	485	229	660

本集團利得稅按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計算。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收稅項，溢利中超過2百萬港元的部分將按16.5%的稅率徵收稅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按16.5%的劃一稅率徵收稅項。

## 7. 期內溢利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已扣除：				
董事酬金	546	571	1,768	1,823
其他員工成本：				
— 工資及其他福利	535	493	1,648	1,84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20	69	74
員工成本總額	559	513	1,717	1,917
僱員福利費用總額	1,105	1,084	3,485	3,740
核數師酬金	100	100	300	300
廠房及設備折舊	289	294	868	880
租賃物業裝修折舊	5	—	16	—
無形資產攤銷	250	250	750	750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35,131	17,640	69,937	51,246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	—	—	—	47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任何股息(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無)。

##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股份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期內每股股份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溢利566,000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溢利：2,468,000港元)，及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100,000,000股(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100,000,000股)計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已經調整以反映附註1所述於2020年8月5日生效的本公司股份合併的影響。

由於兩個期間內均無任何發行在外潛在普通股，故均無呈列兩個期間內的每股股份攤薄盈利。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以香港為總部，收益主要來自 (i) 向客戶銷售服裝產品及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為歐洲及亞洲的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及 (ii) 向柬埔寨的建築材料採購代理銷售建築材料。

作為知名的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供應商，我們已發展垂直整合業務服務模式，服務範圍包括市場趨勢分析、產品設計及開發、物色供應商、生產管理、物流服務及質量控制。透過委聘我們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我們的客戶能夠將資源集中於零售業務，並迅速應對時裝業瞬息萬變的轉變，由於彼等毋須為服裝供應鏈中的各類服務另行委聘不同供應商。

此外，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利用供應鏈管理方面的經驗，並將業務延伸至供應建築材料以令收入來源多元化。我們的建築材料客戶主要是柬埔寨的建築材料採購代理。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乃成為香港服裝供應鏈管理行業的主要市場參與者。於上市後，上市所得款項旨在擴展業務，藉推行業務策略以維持並鞏固我們的市場定位。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2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與本集團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9月30日止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分析載列如下：

### 業務目標

### 實際進度

透過鞏固我們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及開拓新客戶延續我們的增長

員工探訪我們的現有及新客戶。

增加我們的業務覆蓋範圍至新服裝零售市場

員工已探索及探訪多名位於歐洲及亞洲的潛在新客戶。本集團已成功與其中多名新客戶開展業務關係。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目標

## 實際進度

設立新陳列室以展示我們的產品組合

本集團於2018年9月10日收購新陳列室以展示其產品組合。

加強我們的設計及開發能力以開發新設計系列

本集團已在新陳列室為我們的設計組合準備更多種類的產品樣板。

提升我們的質量控制過程

質量控制團隊於供應商所在地點進行實地質量檢驗。

償還銀行借款

誠如招股章程「業務目標聲明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已償還銀行借款5.2百萬港元。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67.1百萬港元增加21.0%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81.2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受柬埔寨建築材料銷售收益增加所帶動。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採購成本、進口稅及其他銷售成本。採購成本指向主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馬達加斯加及柬埔寨的供應商購買服裝產品的成本，以及向位於馬來西亞的供應商購買建築材料的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1.2百萬港元增加36.5%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69.9百萬港元，主要受建築材料銷售成本較高所帶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15.8百萬港元及11.3百萬港元。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3.6%下降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3.9%，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之合併影響：(i) 服裝產品業務之毛利率減少，乃由於全球零售市場之悲觀情緒令客戶傾向向下達平均售價較低的訂單，導致毛利率下跌；及(ii) 於2020年第二季開展毛利率較服裝產品業務低之建築材料業務。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0.4百萬港元及0.8百萬港元，主要來自香港政府保就業計劃的工資補貼。

##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指(i) 我們的營運所產生的壞賬；及(ii) 我們的營運所產生的外幣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匯差額淨額。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客戶服務費、貨運及運輸成本、差旅開支、展覽費用、設計費、樣本開發成本以及其他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5.6百萬港元及4.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爆發導致全球旅遊限制使參與貿易展覽會的展覽費用及差旅開支減少。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專業費用、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無形資產攤銷、折舊、租金及差餉以及其他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維持穩定於6.6百萬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維持穩定於0.4百萬港元。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0.7百萬港元及0.2百萬港元。

## 期內溢利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溢利為0.6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溢利：2.5百萬港元）。有關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毛利率減少。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將由位於香港九龍大南西街1008號華匯廣場3樓1至3號及5至7號工場組成的物業質押予一間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財務融資。

## 股本

本集團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根據本公司於2020年8月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實行股份合併，於2020年8月5日生效，按本公司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獲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合併股份的基準實行，合併股份彼此間將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股份合併完成後，本公司股本包括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合併股份。

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或然負債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美元計值，而收益的若干款項以港元及歐元（「**歐元**」）計值。

本集團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有關美元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以歐元計值的交易而言，本集團認為並無有關歐元的重大外匯風險。

然而，本集團將致力藉密切監控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前景

自2019年末COVID-19大流行一直在困擾著環球經濟及全球零售環境，繼而預期在可見將來繼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自去年起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受到COVID-19的嚴重影響，我們預料有關情況將持續，尤其是在歐洲及美國。COVID-19引起的旅遊限制阻礙海外客戶拜訪我們或我們拜訪彼等以作出銷售訂單。此外，由於零售市場疲軟，客戶會傾向以較低平均售價作出訂單，導致我們的服裝業務毛利率暴跌。

我們看到多間知名服裝零售商在COVID-19持續大流行的情況下面臨財務困難，日後經濟環境將充滿挑戰。

為使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多元化，本集團自2020年第二季度開始探討向東盟國家銷售建築材料的新商機。董事認為，擴展至建築材料業務將為本集團帶來更穩定收益，乃由於建築材料銷售受COVID-19大流行和中美貿易戰的影響較小。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然而，為應對外部的不明朗因素，我們密切留意現有業務營運及 COVID-19 大流行可能造成的影響，並採取適當行動應對有關影響。就生產方面，已採取措施確保盡可能減低對生產及貨運的影響，例如就與供應商的生產時間表以及原材料及製成品物流作更全面規劃。就客戶方面，我們的團隊積極透過電子渠道與主要客戶作出跟進，以盡最大努力減輕銷售訂單所遭受的影響。

此外，作為一項即時及短期的措施，自 2019 年起已一直執行成本控制措施，如我們繼續減少營運成本。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考慮採取更多嚴格措施以應付業務低迷。

###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本公司實際就上市支付的包銷佣金及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32.2 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業務目標聲明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相同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直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已動用約 17.5 百萬港元以設立新陳列室、5.2 百萬港元以償還其銀行借款、3.2 百萬港元以撥付一般營運資金需求、2.0 百萬港元以加強我們的設計及開發的能力以開發新的設計系列，1.3 百萬港元以鞏固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及開拓新客戶以及 0.8 百萬港元提升質量控制過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一間香港持牌銀行。

對於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直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預期 (i)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動用約 0.2 百萬港元加強設計及開發能力；及 (ii)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動用約 1.0 百萬港元及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動用 1.0 百萬港元以鞏固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及開拓新客戶。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為55.6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62.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2.5百萬港元(2019年12月31日：30.5百萬港元)。基於上述分析，加上充足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我們有足夠的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任何股息(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無)。

##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披露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涉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 其他資料

## 權益披露

###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將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及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sup>(1)</sup>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sup>(3)</sup>
高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sup>(2)</sup>	75,000,000 (L)	75%

附註：

1. 字母「L」表示於股份中的好倉。
2. 該等股份以Metro Vanguard的名義登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高先生被視為於Metro Vanguard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股權百分比乃基於本公司於2020年9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00,000,000股股份）計算。

## 其他資料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高先生	Metro Vanguard	實益擁有人	100 股普通股	100%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0年9月30日，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及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sup>(1)</sup>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sup>(3)</sup>
Metro Vanguard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 (L)	75%
陳秀鳳女士	配偶權益 <sup>(2)</sup>	75,000,000 (L)	75%

附註：

1. 字母「L」表示於股份中的好倉。
2. 陳秀鳳女士為高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高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Metro Vanguard所持有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股權百分比乃基於本公司於2020年9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00,000,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概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表示其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的權利

除標題為「披露權益」及「購股權計劃」分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之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以獲得利益。

### 董事及控股股東的競爭權益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董事確認概無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公司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以及任何上述人士與本集團擁有或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合規顧問的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委任智富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彼就遵守GEM上市規則事宜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及指引，包括多項與董事職責有關的規定。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訂立日期為2017年8月3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於2020年9月30日，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員工或緊密聯繫人士概無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的本公司權益。

### 企業管治常規及合規事宜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依據。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維持及達到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著重建立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問責制度及健全的企業文化，以維護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並增強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倘適用，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 其他資料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均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4月16日根據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以於本公司中擁有個人股權，以及激勵、吸引及挽留其貢獻對本集團長期發展及盈利能力尤為重要之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諮詢顧問、顧問、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夥伴或合營夥伴(包括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且授出購股權時，彼等為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僱員或以其他方式獲聘用。

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生效，除非獲註銷或修訂，否則將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內保持有效。

自2018年4月16日採納購股權計劃後，本公司概無據此授出、失效、行使或註銷購股權，且於本報告日期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購股權計劃」一節概述有關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進一步詳情。

## 其他資料

### 審核委員會及賬目審查

本公司於2018年4月16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3.3條所載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具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陳劍樂先生(主席)、杜景仁先生及郭志堅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委任、再度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財務資料、監督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制度及審核過程，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本報告，並認為該等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及其他適用的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 前瞻性陳述

本報告載有若干帶有前瞻性或使用若干前瞻性詞彙的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董事就其所經營行業及市場而作出的當前想法、假設及預期。該等前瞻性陳述受超出本公司控制範圍的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所限，可能導致實際業績或表現與有關前瞻性陳述中明示或暗示的內容有重大差異。

承董事會命  
威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銳印先生

香港，2020年11月13日